

臺南市立忠孝國中 114 學年度 「心理測驗運用於課程與教學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生涯規劃教育議題學習主題及實質內涵。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相關經費作業原則。
- 三、臺南市立忠孝國中 114 學年度生涯發展教育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提供學生適合其能力、性向及興趣之生涯發展教育，強化學習信心，導引適性發展，以充分發展其潛能。
- 二、協助學生認識自我之能力、性向和興趣，以利學生生涯選擇與適性發展。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 三、協辦單位：臺南市地方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分團

肆、辦理日期：115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14 時 00 分至 16 時 30 分。

伍、研習地點：忠孝國中課發室

陸、參加對象：本市國中輔導活動科教師(含專輔老師)，預計 30 人。

柒、報名方式：請至本市學習護照完成報名，研習代號：315472。

捌、研習內容：

時間	課程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13:40-14:00	報到、開場	輔導室人員
14:00-15:00	心理測驗運用於綜合活動輔導科課程(一) (適性化職涯性向測驗)	臺南市大橋國中 蔡幸君 老師
15:10-16:40	心理測驗運用於綜合活動輔導科課程(二) (情境式職涯興趣測驗)	臺南市大橋國中 蔡幸君 老師
16:40	賦歸	輔導室人員

玖、參加研習人員一律公(差)假登記(課務自理)，全程參與者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

拾、聯絡人：陳總龍主任(06-2670495 分機 151)。

拾壹、經費來源：由「中央輔導團-課程與教學輔導精進計畫」支應。

項目	單價(元)	數量(單位)	小計(元)	備註
講師費(內聘)	1000 元	3 小時	3000 元	

拾貳、本計畫經鈞長同意後實施,修正後亦同。

承辦人

輔導室

校長

會計室